

灵宝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根据2019年5月15日起施行的最新修订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灵宝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现由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行政审批服务科完成本报告。报告全文由总体情况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，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，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，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等6个部分组成。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限为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。本报告在“灵宝市人民政府”门户网站(<http://lingbao.smx.gov.cn/>)公布，欢迎查阅。如对本报告有疑问，可与灵宝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办公室联系(电话：0398—8856599)

一、总体情况：

2022年，灵宝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市委、市政府的领导下进一步推进决策、执行、管理、服务、结果“五公开”，主动做好政策解读，积极扩大公众参与，及时回应社会关切，加强公开解读回应工作，突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工作主旋律，紧扣关注民生、服务民生这个主题，狠抓工作落实，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取得一定成效。主要工作有：

(一) 全面推进政务信息公开

1、坚持以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，除依法需要保密的，予以及时公开，以公开促进依法行政和政策落地见效。全年在政府网站主动公开各种政策以及公告类文件90条。

(二) 主动加大公开公示力度

- 充分利用“中国金城传媒”“信用三门峡”等媒体平台发布我市各项就业创业惠民政策、失信企业以及法人名单，扩大宣传效果。
- 按照信息公开要求，在公开时隐藏或遮挡身份证号码最后6位数字（例如使用*号替代），未要求公开的家庭住址、联系方式等涉及个人隐私的敏感信息，不予公开，在做好政务信息公开的同时，切实加强个人信息保护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1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11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				0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				0

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其他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和困难。2021年我局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虽然稳步前进,但仍存在不足:一是公开意识还需加强,也特别是行政许可方面存在不太及时问题;二是重大政策解读的深入性和实质性还需加强,解读质量还有进一步提升的空间。

(二) 具体的解决办法和改进措施。一是将政务公开工作分解到各科室、局属各单位,细化要求,互相配合,共同做好政务公开工作。二是加大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宣传力度,提高干部职工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。三是及时参加上级举办的各类业务培训班,提高工作人员业务素质。四是加强保密审查,所有公开信息发布前均需层层把关,确保公开的内容不涉密、不泄密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2年,我们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,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精神,认真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一系列安排部署,重点做好以下方面:

一是严格落实修订后的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的各项规定;二是加大重点领域主动公开力度,拓展重点领域政务公开内容;三是提升政策解读质量,利用好政府门户网站解读传播政策;四是加强业务交流培训,深入学习和借鉴有价值的特色做法,全面推进我局政务信息公开工作。

灵宝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2年1月12日

